

# 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文件

泉鲤司〔2022〕10号

---

## 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办公室关于印发鲤城区 2022年司法行政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司法所、局机关各股室（局）、区法律援助中心：

现将《鲤城区2022年司法行政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办公室

2022年3月7日



# 鲤城区 2022 年司法行政工作要点

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开局之年。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全国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省“两会”、省委政法工作会议、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会议和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市“两会”、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等精神要求，围绕区“两会”、区委区政府扎实推进“品质名城·现代都市”建设等部署要求，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奋力推动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助力法治鲤城与平安鲤城双提升提供有力保障，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一、聚焦统筹全面依法治区，高站位建设法治鲤城

（一）立足布局谋划，绘好法治蓝图。在中央下发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省市配套出台法治福建、法治泉州实施方案的基础上，按照上级进度抓紧制定出台我区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实施方案，统筹推进法治鲤城、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二）立足理清职责，优化机制设置。完善委员会、办公室、各协调小组三个层次工作运行制度体系，理顺各层级职责，更好协同发挥职能作用。按照省市部署，推动党政主

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

（三）立足协同配合，助力立法调研。配合做好《泉州市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促进办法》等法规规章立法调研工作，有针对性地提出补充完善意见，拓展企业、群众参与立法的渠道和途径，争取上级支持在我区设立市级立法基层联系点，助力我市立法质量和效率不断提高。

（四）立足规范审查，推动依法决策。制定区级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政府合同签订、常务会议题合法性审查流程图。在区政府常务会上组织学习《福建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专题培训，完善我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管理。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机制，推行“双审模式”，前置合法性审查工作。

（五）立足执法监督，营造法治环境。全面加强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纵深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探索建立基层执法监督联系点。在全区行政执法部门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不予处罚事项清单、从轻处罚事项清单、减轻处罚事项清单和免于行政强制事项清单），着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六）立足建章立制，深化体制改革。紧紧围绕制度建设这条主线，着力完善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工作的“支撑点”，制定以“三个四”（“四须知”“四流程”“四制度”）为主体的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十二项配套制度。推动行政复议机构、

编制、人员、办公场所等落实到位。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提高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提升复议调解实效，坚持加大调解力度、能调尽调，进一步发挥好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

## **二、聚焦维护社会安全稳定，高效能推进平安鲤城**

（一）深耕矛盾纠纷化解，狠抓前端治未病。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大力推广“园区枫桥”“排调分离”“三级同补”等经验做法，围绕人民调解程序规范化、队伍专业化、服务保障化、品牌特色化的“四化”目标任务，聚焦涉疫、涉众、涉访等矛盾风险突出领域，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最大限度将矛盾纠纷吸附在当地、解决在基层，有效减少“民转刑”案件。充分发挥区人民调解员协会作用，组织开展人民调解员等级评定工作。继续推动建立区级行政调解组织，拓展行政调解工作领域，力争向街道延伸。加强涉台、涉军、涉金融、涉生态环保、涉物业、涉知识产权、园区等重点行业领域的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和指导管理，加快构建大调解工作格局，健全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二）深耕特殊人群管控，狠抓监管保稳定。持续深入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加强社区矫正对象分类管理，落实缓刑、管制、假释、暂外四类社矫对象分类管理和精准矫正，严格执行暂予监外执行对象病情定期检查制度；组织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促进社矫对象顺利回归社会、融入社会。创新未成年矫正模式，通过结对帮扶，有针对性

地开展青少年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工作。扎实做好刑释解矫人员的衔接管理和安置帮扶，确保重点对象“必接必送”到位，组织开展“强弱项、建机制”专项活动，推动过渡性安置基地的建设，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

### **三、聚焦提升为民服务质量，高质量回应群众期盼**

（一）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厚植普法品牌，打造特色法治宣传窗口。发挥区委守法普法协调小组的统筹协调、督导指导作用，做好“八五”普法规划组织实施工作，推动人人参与法治建设、信仰法治权威、共享法治成果。加大“蒲公英”普法志愿者联盟鲤城大队建设力度，推动落实全区普法十个重点项目，探索建设地方性法规宣传文化阵地，打造具有泉州特色的法治文化建设系列品牌。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将全年各机关单位的普法工作于年初进行“一清单”细化明确，指导督促各普法单位严格按照清单确定的普法任务扎实开展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开展“千人进万企，送法护企促发展”活动，深入民企开展政策和法律法规宣讲。

（二）强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厚植多元供给，打造全方位法律服务体系。锚定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两快两全”目标要求，按照市局关于“不忘初心、牢记嘱托，打造新时代福建148品牌”三年行动的统一部署，推动建成有典型示范、可复制推广的司法行政便民惠民利民项目，更好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对法律服务的多元需求。加快推进网络、实体、热线三大平台融合发展。深化社区法律顾问建设，持续开展“法

治体检”专项活动。

（三）增强法律援助工作实效，厚植服务优化，打造新就业形态援助载体。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宣传贯彻，深化“法援惠民生”法律援助品牌建设，提高便民服务水平。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同行评估工作，推进质量监管体系建设。积极推进法律援助经济困难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探索建立“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法律之家”，以网约车司机、快递员等新型就业形态群体为主体，依托区总工会的职工之家为阵地，推行“四式服务”，即“值班式”服务、“菜单式”服务、“预约式”服务、“主动式”服务，加大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法律服务力度，提供一站式、便捷化的法律服务，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四）推动基层法治工作，厚植基础强化，打造规范化基层法治典范。组织开展司法所建设“质量提升年”活动。持续开展我区司法所“强基础、展亮点、创品牌”评述活动，鼓励更多司法所参与“一所一品”特色创新项目，力争通过3-5年时间，各司法所的规范化建设水平、特色化业务专长、便民化服务品牌全面提升。积极创建第九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社区”，深化“乡村振兴法治同行”活动，深入实施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做好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换届选任工作，配合市局做好监督员选任相关工作，构建“三治融合”的基层治理体系。

#### **四、聚焦严格管理干部队伍，高要求炼造司法铁军**

（一）强化思想引领，淬炼政治忠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坚持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定不移把拥护“两个确立”真正转化为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拓展深化“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常态化长效化，高站位谋划司法行政高质量发展的创新思路和举措，教育引导全系统干部职工传承红色基因，坚定信仰信心，铸就忠诚之魂。

（二）强化工作落实，展现担当作为。结合司法行政职责要求，把“高效能治理”的落实作为切入点，将常态化走访调研基层落到实处，深入了解实情、发现问题、提出对策。以“规范、创新、探索”为主题，以“八个立足”为工作导向，高质量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复议应诉、普法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等司法行政各项工作。深入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以“党建引领激活力，岗位提能铸铁军”为主题，以政治能力、业务能力、履职能力三个方面为重点，提升司法行政队伍专业性能力水平。

（三）强化廉洁自律，永葆干净本色。严格落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司法行政干警8小时外管理监督以及干警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禁业清单”等规定。持续推进正风肃纪，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完善具有司法行

政特点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准确运用“四种形态”抓早抓小，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自觉以党章为准绳，以党纪为标尺，经常性反躬自省，形成坚决抵制歪风邪气的良好风尚，做到慎初慎独慎微。